

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四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09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秦红兵先生主持, 全体监事出席, 审议并一致通过决议如下:

- 一. 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二. 公司 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 关于公司 2008 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
- 四. 关于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五.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六. 公司 200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 七. 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3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 2008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和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进行了认真审核, 并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和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和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报告期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在提出本意见前, 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和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相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四日